

证券代码：871759

证券简称：金慧融智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大连金慧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大连金慧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大连智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名称	胡仕龙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 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设立日期	2019年8月16日
实缴出资	5,000,000
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亲海园21号1单元 11层1号
邮编	116087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营销策划；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国内一般贸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31MA0YWBQ754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胡仕龙、刘莹莹、大连新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4 日至无；

4、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无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大连智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大连金慧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19年10月25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21,242,000 股，占比 67.87%	直接持股 9,108,666 股，占比 29.1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133,334 股，占比 38.76%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68,666 股，占比 37.6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473,334 股，占比 30.2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21,910,000	直接持股 9,776,666 股，占比 31.2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股，占比 70.0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12,133,334 股，占比 38.76%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436,666 股，占比 39.7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473,334 股，占比 30.2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 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 组织填写）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人大连智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金慧融智从 9,108,666 股增加到 9,776,666 股，持股比例由 29.10%增加到 31.24%。本次交易后，胡仕龙、刘莹莹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金慧融智 21,910,000 股股份，占比 70.00%。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信息披露人自愿增持。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大连智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 年 10 月 2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大连智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关正典持有的股份 668,000

股,通过股份转让,大连智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拥有权益比例从 29.10% 变为 31.24%。本次交易后,胡仕龙、刘莹莹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金慧融智 21,910,000 股股份,占比 70.00%。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大连智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 年 10 月 25 日